

荔湾区信访局 201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六、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七、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 八、“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3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概况

一、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职能简述

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是区委主管信访事务的工作部门。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区委、区政府有关信访工作的决策和部署并组织实施；负责研究、草拟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及法规，制订规章制度。

（二）处理群众和境外人士来信、来访、来电、来邮（电子邮件）和网上信访；及时、准确地向区委、区政府反馈来信、来访、来电、来邮（电子邮件）和网上信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分析信访动态和信息，开展调查研究，向区委、区政府提出完善政策、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三）承办区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有关批示件的落实情况；向区属部门转送、交办、督办有关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负责协调处理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负责办理信访复查、复核工作。

（四）组织开展信访矛盾排查调处工作，及时向区委、区政府报告重大矛盾排查调处情况；协调有关部门处置集体上访和非正常上访事件，维护区委、区政府信访秩序；协调处理基层信访部门在信访工作中遇到的复杂问题和重要事项；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我区群众到市、省和进京非正常上访的劝返工作。

（五）指导全区信访业务工作，督促、检查、协调、指导

区属部门信访业务工作；指导区信访受理中心的工作；负责信访工作宣传、信息发布和经验交流；组织信访干部的业务培训；指导全区信访部门信息化建设。

（六）承办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区领导直接反映的信访事项，负责区加强信访工作和维护社会稳定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七）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信访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设行政单位 1 个；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1 个。

纳入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 2013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受理中心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总编制人数 15 人，其中：行政编制 8 人，事业编制 7 人；在职实有人数 12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事业编制 6 人。

另外，编外人员（合同工、长期聘用人员等）12 人。

（上述人数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为时点计算）

第二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	1	389.21	一、一般公共服务	30	492.90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二、外交	31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	32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	33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五、教育	34	
四、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	35	
五、附属单位缴款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6	
六、其他收入	8	156.3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7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9		九、医疗卫生	38	
非本级财政拨款	10	156.38	十、节能环保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事务	40	
	12		十二、农林水事务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44	
	16		十六、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45	
	17		十七、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50.13
	20		二十、粮油物资管理事务	49	
	21		二十一、储备事务支出	50	
	22		二十二、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5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24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545.59	本年支出合计	54	543.0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23.01	结余分配	55	
上年结转和结余	2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25.57
	28			57	
合计	29	568.60	合计	58	568.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5 行=（1+3+4+6+7+8）行；29 行=（25+26+27）行；54 行=（30+31+...52）行；58 行=（54+55+56）行。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业收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缴 款 收 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政 府 性 基 金	合 计		其中：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合 计			附 属 单 位 缴 款 收 入	合 计	其中：	
													本 级 横 向 财 政 拨 款	非 本 级 财 政 拨 款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545.59	389.21							156.38		156.38	
		201	500.04	343.66							156.38		156.38	
		20103	496.02	339.64							156.38		156.38	
		2010301	93.33	93.33										
		2010308	355.25	198.87							156.38		156.38	
		2010350	47.44	47.44										
		20112	4.02	4.02										
		2011215	4.02	4.02										
		221	45.55	45.55										
		22102	45.55	45.55										
		2210201	24.94	24.94										
		2210203	20.61	20.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 (2+4+5+7+8+9) 栏；2 栏≥3 栏；5 栏≥6 栏；9 栏≥ (10+11) 栏。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栏次										
		合计	543.03	205.89	128.37	22.64	54.88	337.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	492.90	155.76	128.37	22.64	4.75	337.1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88.15	151.01	128.37	22.64		337.14				
2010301		行政运行	93.33	93.33	75.83	17.50						
2010308		信访事务	337.14					337.14				
2010350		事业运行	57.68	57.68	52.54	5.14						
20112		人口和计划生育事务	4.75	4.75			4.75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4.75	4.75			4.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13	50.13			50.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13	50.13			50.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91	28.91			28.91					
2210203		购房补贴	21.22	21.22			21.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2+6+7+8+9）栏；2 栏≥（3+4+5）栏。

表四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 年度决算数			2013 年度决算数			2013 年度决算比 2012 年度决算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450.83	198.47	252.35	402.05	205.89	196.16	-48.78	-10.82	7.42	3.74	-56.19	-22.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	402.55	152.99	250.26	351.92	155.76	196.16	-50.63	-12.58	2.77	1.81	-54.10	-21.6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98.73	148.47	250.26	347.17	151.01	196.16	-51.56	-12.93	2.54	1.71	-54.10	-21.62
2010301			行政运行	104.53	104.53		93.33	93.33		-11.2	-10.71	-11.20	-10.71		
2010308			信访事务	250.26		250.26	196.16		196.16	-54.10	-21.62			-54.10	-21.62
2010350			事业运行	43.94	43.94		57.68	57.68		13.74	31.27	13.74	31.27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3.82	3.82		4.75	4.75		0.93	24.35	0.93	24.35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3.82	3.82		4.75	4.75		0.93	24.35	0.93	24.35		
204			公共安全	2.09		2.09				-2.09	-100			-2.09	-100
20402			公安	2.09		2.09				-2.09	-100			-2.09	-1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09		2.09				-2.09	-100			-2.09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19	46.19		50.13	50.13		3.94	8.53	3.94	8.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19	46.19		50.13	50.13		3.94	8.53	3.94	8.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88	24.88		28.91	28.91		4.03	16.20	4.03	16.20		
2210203			购房补贴	21.31	21.31		21.22	21.22		-0.09	-0.42	-0.09	-0.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 栏= (2+3) 栏； 4 栏= (5+6) 栏； 7 栏 (4-1) 栏； 9 栏= (5-2) 栏； 11 栏= (6-3) 栏。

表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无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

表六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合 计	纳入预算管理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		
			小计	已缴国库	应缴未缴国库	小计	已缴财政专户	未缴财政专户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	无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2							
二、专项收入	3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4							
四、罚没收入	5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7							
七、其他收入	8							

注：本表反映部门各类非税收入的征缴情况。

1 栏各行=（2+5）栏各行；2 栏各行=（3+4）栏各行；5 栏各行=（6+7）栏各行；各栏合计=（2+3+...+8）行各栏。

表七 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05.89	205.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	155.76	155.7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1.01	151.01	
2010301			行政运行	93.33	93.33	
2010301			基本支出	93.33	93.33	
2010350			事业运行	57.68	57.68	
2010350			基本支出	57.68	57.68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4.75	4.75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4.75	4.75	
2011215			基本支出	4.75	4.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13	50.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13	50.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91	28.91	
2210201			基本支出	28.91	28.91	
2210203			购房补贴	21.22	21.22	
2210203			基本支出	21.22	21.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须的，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费用。

1 栏=（2+3）栏。

表八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三公”经费支出				会议费	
				小计	其中：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因公 出国 (境) 费支 出		公务 用车 购置 支出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支出	公务 接待 费支 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11.74	9.59			5.69	3.90	2.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	11.74	9.59			5.69	3.90	2.15
20103		政府办公厅 (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	11.74	9.59			5.69	3.90	2.15
2010301		行政运行	5.43	5.00			5.00		0.43
2010308		信访事务	5.97	4.26			0.50	3.76	1.72
2010350		事业运行	0.33	0.33			0.19	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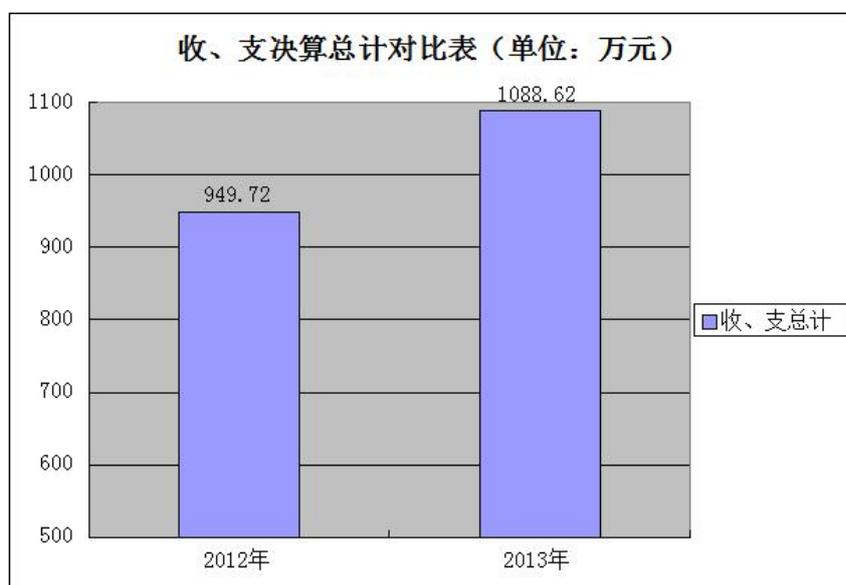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和会议费支出情况。

1 栏=（2+7）栏；2 栏=（3+4+5+6）栏。

第三部分 201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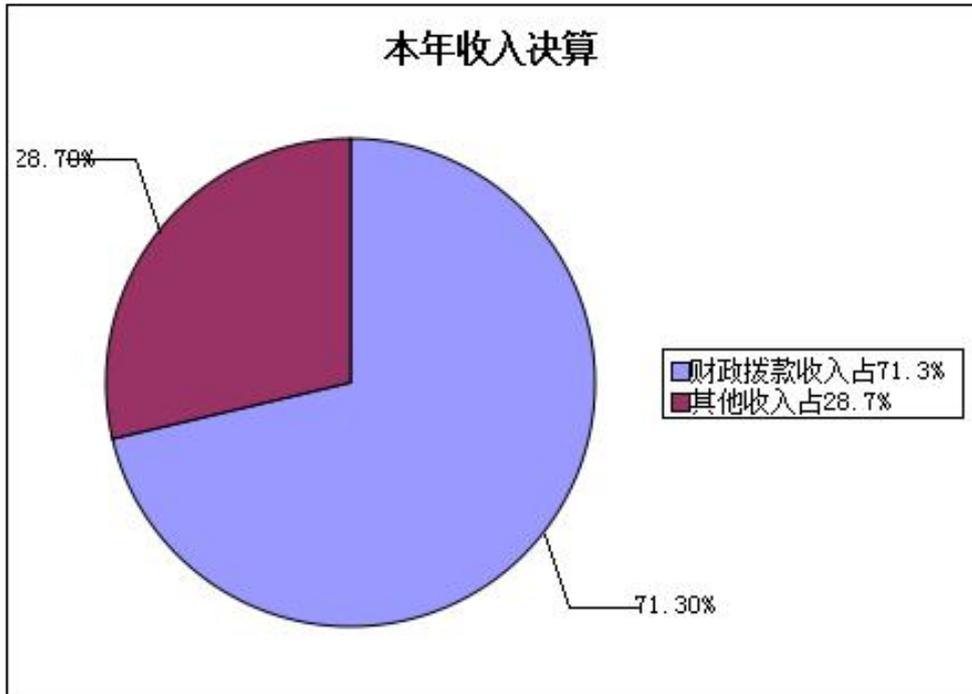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收入总计545.59万元，支出总计543.03万元。与2012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38.90万元，增长14.63%。主要原因：一是单位人员变动；二是信访工作压力大、业务量多。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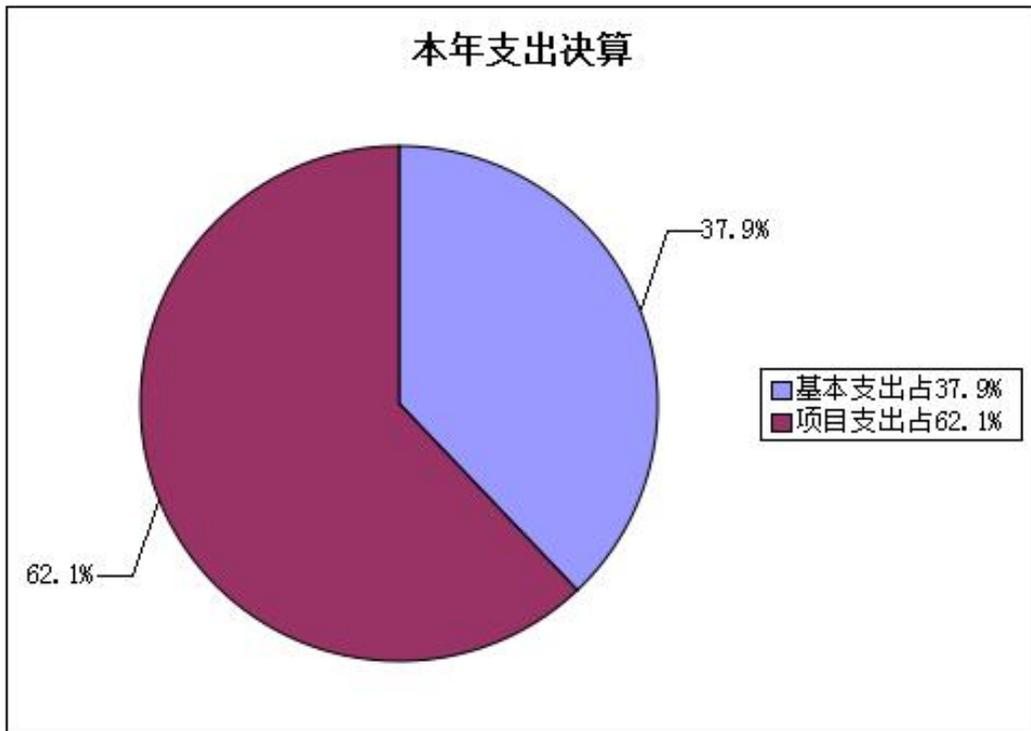
本部门2013年度收入合计545.5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89.21**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71.3%；其他收入**156.38**万元，占28.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支出合计543.03万元。基本支出**205.8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37.9%。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28.37万元，用于12个在编职工和6个编外合同制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商品和服务支出22.64万元，反映单位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费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54.88万元，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包括离退休人员）、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项目支出337.1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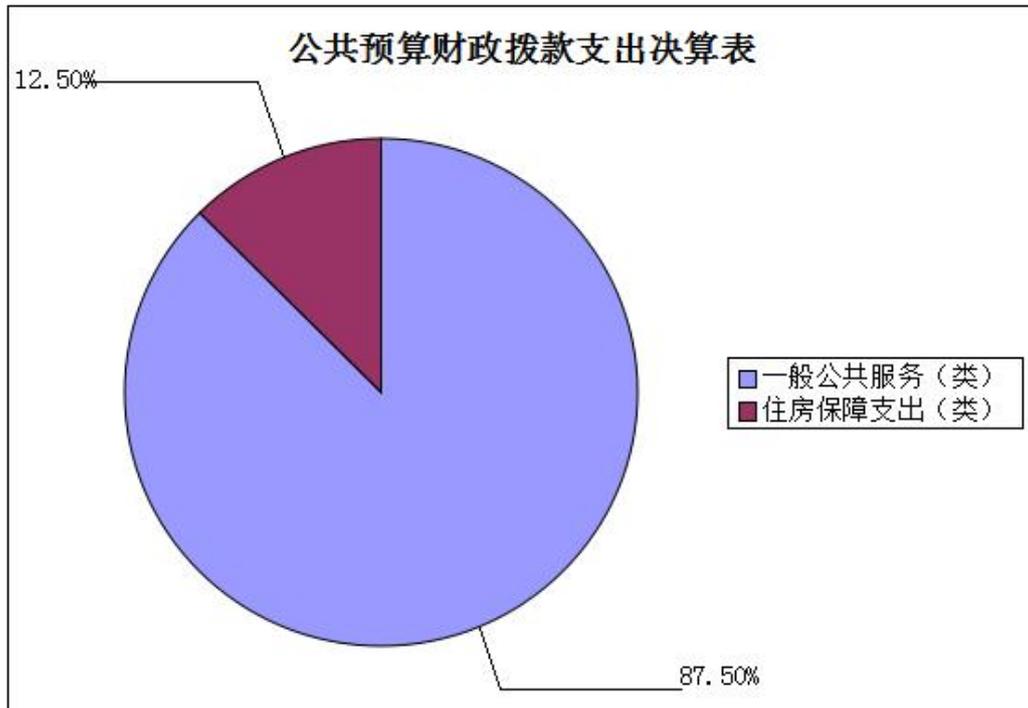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区级财政取得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3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02.0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4.1%。与2012年相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48.78万元，下降10.8%。主要原因：一是单位人员变动；二是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351.92万元，占87.5%；住房保障支出（类）50.13万元，占12.5%。



（二）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93.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主要用于行政工作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196.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4.59%，主要用于积案化解工作、信访特情等信访专项工作。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局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大力整顿庸懒散奢，减少一切不必要的开支。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57.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0.67%，主要用于事业在职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动,信访业务劳务支出等增加等。

4.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口与计划生育服务(款)其他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4.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8.16%,主要用于反映人口和计划生育奖励等方面的支出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动等。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8.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19%,主要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变动等。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1.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6%,主要用于反映按国家政策向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补贴支出。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五、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六、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无各类非税收入。

七、行政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行政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履行一般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行政经费,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用于行政管理的费用,基本支出包括用于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的人员经费和用于办公、水电费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包括办公用房维修租赁、执法部门办案费

等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汇总本部门 2013 年度行政经费支出合计 205.89 万元，占本部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 51.2%。

八、“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3 年，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局（含广州市荔湾区信访受理中心）共 2 个单位、24 人，“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9.59 万元，比上年减少 4.78 万元，下降 33.3%。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0 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5.6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等）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59.3%，比上年减少 4.37 万元，下降 43.4%。下降（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车辆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减少。

开支内容包括：

我局 2013 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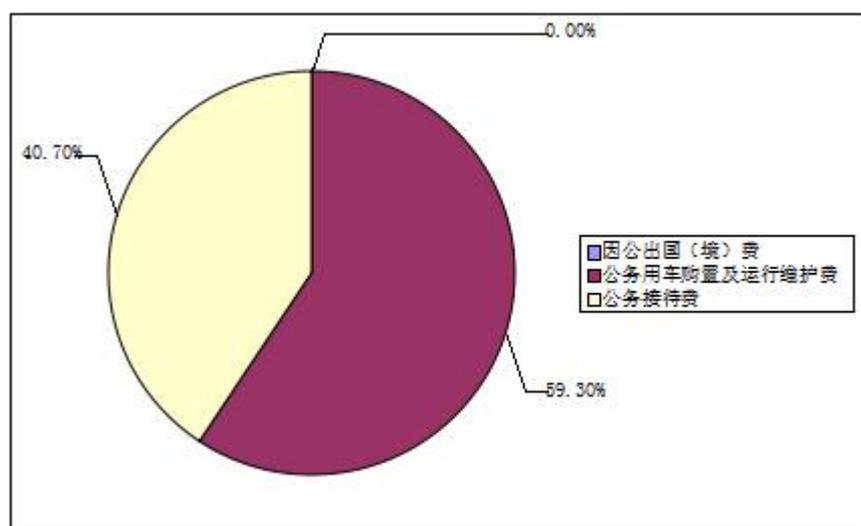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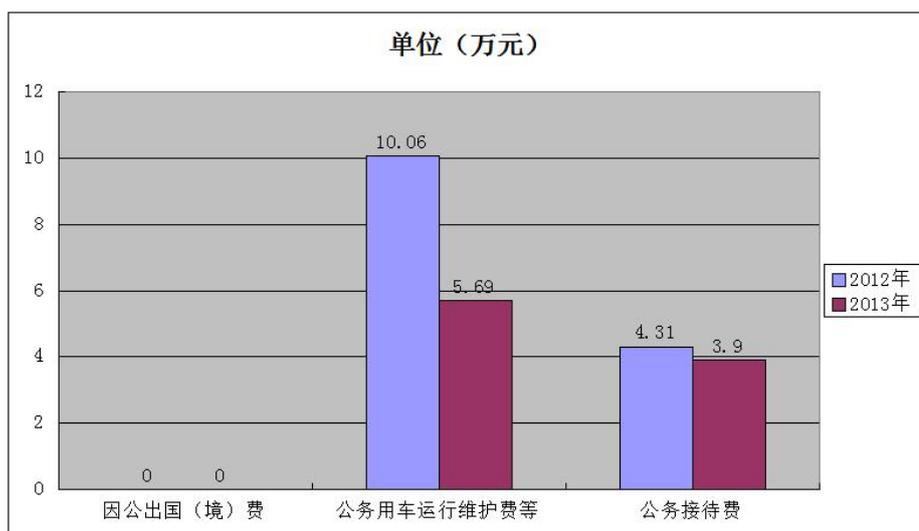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69 万元。本部门及下属单位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平均每辆 2.845 万元。车辆运行维护支出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信访调处、紧急会议、应急突发群体信访现场调处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保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三）公务接待费决算 3.90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主要用于承办本区重要信访活

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业务工作、协调信访事务及接受上级检查指导等发生的支出。公务接待费占“三公”经费总额的40.7%，比上年减少0.41万元，下降9.5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简化公务接待形式等。

开支内容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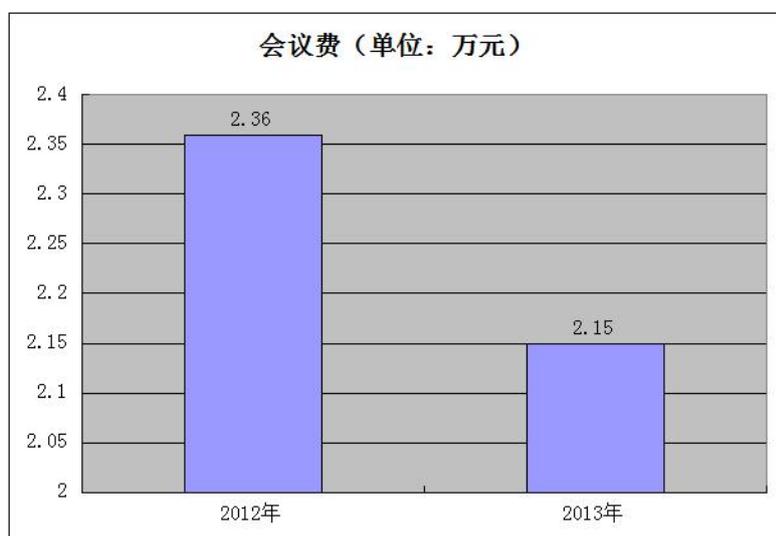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3.90万元。主要用于本区重要信访活动，与国内相关部门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上级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支出，包括来宾食宿费、会场租赁费、车辆租用费等。



(四) 会议费决算 2.15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减少 0.21 万元，下降 8.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大力整顿庸懒散奢，减少一切不必要的开支。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主要有：

序号	会议名称	参会人数	会期	支出金额
1	“两会”期间信访工作会议	240 人	2 天	0.42 万元
2	荔湾区 2013 年信访工作总结大会	150 人	1 天	0.55 万元
3	荔湾区协调领导小组会议	100 人	1 天	0.41 万元
4	荔湾区信访工作会议	120 人	1 天	0.39 万元
5	荔湾区信访网络培训会议	110 人	1 天	0.38 万元



第四部分 2013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2013 年，我区全面贯彻落实上级关于信访工作的系列决策部署，全力推动“事要解决”，努力强化源头预防，较好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为促进我区社会和谐稳定发挥了应有作用。

一、全区信访形势总体稳定。区信访局共受理群众信访事项 6892 件次。劝返处置进京上访人员 42 批 56 人次，同比批次下降 11.9%，人次上升 3%。越级到省集体上访 33 批 1617 人次，到市集体上访 62 批 1716 人次，较 2012 年到省 8 批 285 人次，到市 15 批 391 人次上升幅度较大，主要是龙溪联社社员、文化公园退休职工、环卫工人反复上访所致。到区集体上访 57 批 890 人次，较 2012 年 65 批 1187 人次略有回落。

二、领导干部接访工作扎实推进。认真落实上级文件精神，实现领导干部接访常态化。特别是区党政主要领导带头接待来访群众，较好地发挥了示范引领作用。分管领导主动约访涉军群体，推动了问题解决和社会稳定。全年共 47 人次区领导进行轮值接访，接访群众 97 批 289 人次。

三、信访积案化解成效明显。深入开展信访积案化解活动，通过采取区委书记、区长集中会诊，领导包案督办等措施，加大协调督办力度，大力推进了信访积案的化解。全年共化解信访积案 55 宗，其中省、市交办 17 宗全部化解，书记、区长会诊化解 18 宗，区领导包案督办化解 20 宗。中央和省委巡视组交办的 22 宗信访件全部按时办结，收到群众锦旗 3 面。

四、信访工作机制不断创新。一是整合信、访、电、邮、

手机短信五大信访渠道，建成了广州市网上信访大厅一荔湾分厅。二是全市首创了《区委书记、区长定期会诊信访积案例会制度》，经验受到陈建华市长批示推广。三是完善了信访监察联动督办系统，加大对信访案件办理的在线跟踪督办力度，经验在全市网上信访工作现场会上介绍。四是加大信访工作调研，两篇调研文章分别在《人民信访》及《南粤信访》刊登。

五、依法治访程度逐步提高。一是制定了信访案件办理程序规定，规范了受理、办理、答复、复查复核等工作流程。二是成立了荔湾区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委员会。着力推行信访问题“三级终结”。全年复查复核终结信访案件 8 件。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单位的基本支出。

六、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主要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来邮来

电等投诉，保障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方面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八、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支出（项）：主要用于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九、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落实区委交办的行政工作和后勤服务保障工作。

十、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主要用于后勤的工作、福利等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支出（项）：主要用于按国家政策向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补贴支出。